國立臺南家齊高中學生請假單

- 一、依請假日期先後順序填入日期及V節次,各欄資料填寫完整,假單不得跨週填寫,並於銷假返校 三日內儘速完成請假手續,以免逾期愛校服務或處分,更甚以曠課方式處理遭扣分,影響德行成 績。(未繳回假單逾時請假3日至6日內愛校服務1次、逾6日記警告、逾15日記過)
- 二、請家長確實瞭解請假原因,並親自簽章,以便核對。
- 三、事關權益,若有問請即申覆;如偽冒簽名、欺瞞請假事宜者,依校規處分。

學	號				事 由		假 別	□家長電話連繋
班	級						□事假 □喪假	備 □檢具醫療證明 (請附在假單背面)
座	號						□病假 □生理假 □防疫假	考 □檢附家長證明書
姓	名						□其他	□□其他
		學年度第 學期 (寒)(暑)期輔導			家長簽章			
請假	日期	月日	月 日	月日	月日	月日	導師核示	
星	期	1	11	=	四	五	輔導教官	
1							生輔組長	
2							工机位尺	
3 4							主任教官	
午 休								
5							學務主任	
6							#4 A	
7							敬會	
8							はまけこ	
請假節數							校長核示	
合 計							登錄日期	

以下為請假注意事項請家長詳閱,本人已充份瞭解貴校請假作業規定,並同意本人子女請假,學生請假期間安全問題家長願自行負責。

- 1. 請家長確實規範子女行為,不得從事打工等非宜行為,如有緊急狀況,請家長立即與 學校聯繫。請假期間如進入學校,行為及服儀等亦須遵守學生手冊規定。
- 2. 請假期間請與同學保持聯繫,若校內公布事項不知道,造成權益受損,自行負責。
- 3. 每次請假以四日內為限(特殊狀況除外),並由本人辦理,不得由同學代辦。
- 4. 家長(或法定代理人)連絡電話或手機:_____

家長證明:(請假一日以上無佐證資料,可由家長填註說明於此)



同學可掃描 QR code 查詢缺曠資料,避免

逾時請假

帳號:學號

密碼:身分證字號